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9月20日10: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到会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开明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条件的议案》。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议案》。

1、发行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2、发行股票面值：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3、发行数量：不超过10,250万股，占A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情形。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4、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战略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相关证券监管机构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5、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合格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或相关证券监管机构认可的其他投资者。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6、定价方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可以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或者在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区间后，通过累计投标询价确定发行价格，或者相关证券监管机构认可的其他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7、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和板块：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8、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宜宾市翠屏区天柏污水处理厂（三期）建设项目、环保装备智能制造生产线升级项目、研发中心升级改造建设项目、营销中心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等5个项目。项目投资总额62,543.17万元。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9、本决议有效期限为1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1、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以及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确定股票发行数量、发行询价区间和发行价格、发行方式、网下网上发行比例、上市地点、发行时间及发行起止日期等具体事宜；

2、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交易事宜；

3、授权董事会签署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作过程中的重大合同；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决定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的具体项目和金额；

4、授权董事会签署本次股票发行及上市所涉及的公司、协议及其他有关法律文件；

5、聘请保荐机构等中介机构，全权办理本次发行上市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回复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相关部门的反馈意见等；

6、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股票发行及上市的实际情况办理相应的公司变更登记手续；

7、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未来颁布的规范性文件及政策的规定，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事项外，对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发行方案等相关事项作相应调整；

8、授权董事会办理其他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未尽事宜；

9、本次发行授权行为有效期限为1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在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后，由公司发行后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

议案》。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

1、《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2、《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3、《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

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十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十三、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2018、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财务审计情况的报告》。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近三年及一期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3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六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后稳定公司 A 股股价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出具相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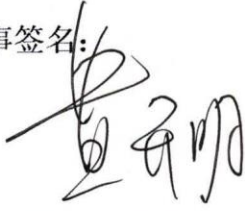
二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特此决议。

(此页为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签字页)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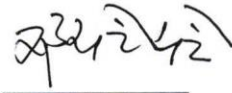
黄开明



黄昭玮



李娟



邓玲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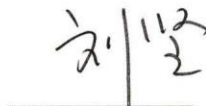
李颀



庞学玺



黄新奎



刘坚



李先旺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0日